

采购需求文件

(2025 年 07 月)

项 目 名 称：	贵州省公共文化云（文旅融合项目）		
采 购 方 式：	公开招标	采购类别：	服务类
项 目 编 号：	XSSCG-2025-249		
采 购 人：	贵州省公共文化发展中心		
详 细 地 址：	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金融街 2 号楼九楼 911		
联 系 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0851-88641295
代 理 机 构：	贵州新山水建设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贵阳市观山湖区麒龙贵州塔 31 楼		
联 系 人：	向秀、邹启飞、马慧	联 系 电 话：	18085097557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补充或修改，两者如有矛盾，以本表为准。

项目名称	贵州省公共文化云（文旅融合项目）
项目编号	XSSCG-2025-249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贵州省公共文化发展中心 地址：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金融街2号楼九楼911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851-88641295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新山水建设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观山湖区麒龙贵州塔31楼 电话 18085097557 联系人：向秀、邹启飞、马慧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3家。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成员（应具备所负责事项的相应资质）分工职责，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具体负责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所有有关手续的办理，并对整个项目负主要责任； 2. 联合体成员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再次参加本次投标，否则投标均将被否决。 3. 联合体的组成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的规定，联合体各成员应共同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规定； 4. 除上述要求外，联合体还应满足本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5. 联合体成员各方均须提供“资格性审查内容”要求的全部内容。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答疑会：否。
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3000000.00元）；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3000000.00元）；
投标报价	本项目按总价报价，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成本费用、管理酬金、培训、税费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及利润，采购人除支付成交价格的费用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政府采购政策扶持	本项目<u>是</u>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监狱性单位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监狱性单位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保证金	(1)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交纳要求： ① 保证金交纳金额：<u>5000.00</u> 元； ② 保证金收取（到账）截止时间：详见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采购公告；（温馨提示：为确保保证金交纳成功，建议您在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的 16:00 前完成保证金绑定）。 ③ 按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规定办理交纳和退还投标保证金。 ④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采用保证金与项目绑定的模式，请交纳保证金后及时绑定要投标的项目，绑定后保证金生效。 (2) 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①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须由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系统内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 ② 在交纳保证金前，请先在交易系统的“企业诚信管理系统—企业基本信息—银行账户”下验证“开户银行、基本账户号、基本户开户支行号、基本户账户名称”等信息是否正确完善。检查完毕后，通过基本账户将保证金转入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展览馆支行 账 号： 0109001400000182-0002

	③保证金转账成功后登陆交易系统，点击【保证金管理】菜单下的【交纳流水查看】，查看该笔保证金是否鉴收成功。 ④保证金鉴收成功后，点击【项目绑定】菜单中绑定投标项目，点击【绑定】按钮，绑定成功后保证金方可生效。 ⑤项目绑定成功后，点击【交纳凭证】按钮，可打印保证金交纳凭证。未绑定或未绑定成功的，视为未交纳投标保证金，不能参加项目投标。 ⑥未绑定成功的保证金在 60 日内将自动进行退款。 (3) 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等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①投标人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注：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金额、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可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需将电子保函与电子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不再验证真伪。 ②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办理的投标保函(含纸质保函)、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须将电子保函原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原件现场查验)，通过官网查询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4) 未尽事宜请参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规定执行。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
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编制：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数字(CA)证书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 APP、标信通 APP)进行加密、签章。 (2)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3)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采购公告，逾期上传或未加密的投标文件或不符合规定格式的投标文件，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4)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远程开标需使用数字(CA)证书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 APP、标信通 APP)进行解密。(证书使用事宜咨询电话如下：数字(CA)证书咨询电话：0851-85971671/85971629；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 APP、标信通 APP)技术保障电话：18785066386)
开标时间、地点	(1) 开标时间：详见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采购公告。 (2)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贵州省贵阳市遵义路65号)。投标人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参加线上开标会议，对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开标程序	(1)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①招标人、代理机构、投标人登录电子开标系统。 ②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确认网上开标会开始，系统显示投标人名称。 ③招标人或代理机构通过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使用数字证书，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并无合理原因的，视为撤销投标文件。 ④投标人解密成功后，网上开标系统只显示该投标人自身投标报价。投标人应对系统提取的报价进行确认，确认时间为 10 分钟内。投标人解密成功后，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报价不正确，可通过系统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暂停开标，由交易中心技术人员通过网上开标系统核实报价情况，核实确定是否修正异议投标人报价后，继续开标进程。 ⑤确认报价后，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内容应包含所有投标人名称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并将开标记录表在网上开标

	系统内公开。 ⑥各投标人在确认报价环节后，应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章确认，确认时间为 10 分钟内。未在规定时间内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章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⑦开标结束。 (2) 特别提示： ①本项目为“远程投标、网上开标”项目， 为保证项目开标顺利 进行，投标人参与投标和开标时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确保 数字证书在有效期内。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 换、续期等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投标人应当自行负责参与网上开标的网络环境、硬件环境正 常。在开标前，投标人应利用参与开标的电脑提前 1 至 2 天登入开标系统进行电脑配置环境检测，并按提示设置电脑环境。 ②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操作办法(试行)》第三章意外情况处理第二十条电子交易系统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暂停项目开标，由招标人(采购人) 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交易中心研究提出意见，视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 a. 开标项目电子服务、交易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导致无法访 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系统的。 b. 开标项目电子服务、交易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 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c. 系统存在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风险的。 d. 交易系统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e.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f. 其他非投标人(供应商) 原因，导致开标无法正常进行的。系统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的项目开标重新启动。三个小时内未排除的，另行通知网上开标时间。
评标方法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履约保证金	是否需要提交： 是。 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 2.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

	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结束且履约完成后的 28 天内予以退还。 3.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 5 日内须提供履约担保到采购人处，如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4. 中标人应保证其履约担保在采购人终期验收前一直有效，中标人应当及时办理履约担保延期手续，超期不续保而产生的费用及后果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索赔，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履约担保退还中标人时不计息。
定标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注：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评审得分高低排定名次。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废标原则	（1）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本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其他	（1）如投标文件中有英文或其它语种时，应翻译成中文。 （2）中标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企业应具备相应资质） 分包内容及金额要求：<u>规划、云安全资源租用、等保二级测评服务允许分包。</u>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u>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进行分包，分包供应商必须是中小微企业，等保二级测评服务单位必须拥有相应资质。</u>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参照《贵州省物价局、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黔价房〔2011〕69 号）规定收费标准计取，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具体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万零肆佰元整（¥30400.00 元）。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 户 名：贵州新山水建设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51750188000053156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碧海花园支行
备注：	采购文件中项目编号前缀为“X”或“P”开头的项目编号，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可选其中一个填写，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一节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贵州省公共文化云（文旅融合项目）；

2、项目目标：构建一个集文化旅游信息发布、智能导览、文化展示、游客互动于一体的综合性贵州省公共文化云（文旅融合云平台），实现全省文化旅游资源的数字化整合与共享，为游客提供便捷、高效、个性化的文化旅游服务，提升文化旅游产业的管理水平与运营效率，推动贵州文化旅游品牌形象的传播与推广。

二、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以下方面：

1. 文化旅游资源整合与数字化平台：对贵州省内的文化旅游景区、文化场馆、民俗活动、文化旅游线路等资源进行全面梳理与数字化采集，建立资源数据库。

2. 文旅融合 AI 智能服务平台搭建，开发多终端（PC、小程序）应用平台，包括文旅大模型、文旅 AI 公文包（内容创作与优化、合规与审核）、文旅融合小程序等功能模块。

3. 文化展示与互动交流平台：开发文化创意与推广、用户体验与互动等文化展示与互动交流工具，促进游客之间、游客与文旅企业及文化机构之间的互动交流。

4. 大数据分析与管理运营平台：建立大数据分析系统，收集人文游客行为数据，分析人文游客需求与偏好，为文旅服务质量提升提供数据支持；同时，实现对平台的运营监控与管理。

5. 规划编制：完成贵州省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十五五”信息化建设规划编制。

6. 系统接入与运维：将贵州省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管理系统接入贵州省公共文化云（文旅融合云平台）进行统一管理与统一运维。

三、项目采购明细

1. 云资源

本项目的中标人须依托贵州省政务云平台提供一年的云资源，云资源清单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云资源参数描述	数量	单位
1	国产数据库	8 核/16GB/系统盘 100G/云盘 500G	2	台
2	Redis	8G 主从版	1	台

3	互联网弹性 IP	弹性 IP, 300MB	1	个
4	对象存储 (OSS)	系统存储	9190.87	GB
5	负载均衡 (SLB)	标准型 II	1	个

2. 基础软件

本项目的中标人须根据贵州省公共文化云（文旅融合项目）的实际需求提供以下基础软件：

序号	软件名称		主要参数及配置规格	单位	数量
1	通用文旅大模型	通用文旅大模型	包括通用文旅大语言模型、视觉-语言模型、语音-语言模型、智能文档理解、多模态检测与分割	套	1
2	文旅 AI 公文包	内容创作与优化工具	包括自动化文章生成工具、内容优化与 SEO 工具、多语言翻译工具、短视频脚本生成工具、海报与图文设计工具、语音解说生成工具、智能分类与标签化	套	1
3		合规与审核工具	包括内容合规审查工具、审核与质量控制工具	套	1
4	文化展示与互动交流平台	文化创意与推广工具	包括文化内容创意生成工具、节庆活动策划辅助工具、多平台推广内容辅助工具	套	1
5		用户体验与互动工具	包括图文式文化知识卡片系统、游客体验分享模块	套	1
6	大数据分析与管理平台	大数据分析系统	包括用户数据统计、资源数据统计、服务数据统计、数据图表呈现、数据导出、文化旅游数据分析等功能模块	套	1
7		平台资源管理	包括用户管理、权限管理、资源管理、基础分类管理等功能模块	套	1

		系统			
--	--	----	--	--	--

3. 定制化软件

本项目的中标人须根据贵州省公共文化云（文旅融合项目）的实际需求完成以下定制化软件的开发：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内容	三级内容	内容明细	数量	单位
1	文化旅游资源整合与数字化平台	资源检索库	全面数字资源库	多渠道内容	1	套
2				多样化内容形式	1	套
3				细致分类与标签化	1	套
4			用户画像构建与维护	用户数据	1	套
5				偏好标签体系	1	套
6				持续更新与优化	1	套
7			个性推荐与界面体验	个性化推荐引擎	1	套
8				交互友好界面	1	套
9		维护与更新机制		定期更新与评估	1	套
10				技术迭代与优化	1	套
11		资源共享子系统	资源分类	资讯类资源数据	1	套
12				场馆类资源数据	1	套
13				活动类资源数据	1	套
14				视频类资源数据	1	套
15		预留第三方接口		搭建对接测试数据库，供对接方进行对接测试	1	项
16				对接过程，对原先编辑的对接接口不适用地方进行修改	1	项
17				专人技术负责对接测试工作、数据入库工作等	1	项
18				对已经预留好的对接接口进行定期升级维护，满足系统更新的需求	1	项
19				编写第三方数据对接接口文档、对接标准、对接说明，明确对接流程	1	项
20	文旅融合小程序	AI 文化知语机——每天一句，	每日一句智能推荐	基于用户浏览偏好生成智能推荐	1	套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内容	三级内容	内容明细	数量	单位
21		精准触达的文化提示系统		基于关键词行为生成智能推荐	1	套
22				基于用户历史兴趣点生成智能推荐	1	套
23			行为驱动式语义适配	通过 AI 持续学习用户的语义偏好，动态调整推荐内容权重，使推送内容更加契合用户兴趣	1	套
24			AI 生成语言风格	提示内容由自然语言生成模型实时生成，语言生动自然，富有文化感染力与传播力	1	套
25			文化记忆归档功能	用户可收藏每日提示，系统自动整理为个人文化记录清单，便于回顾与分享	1	套
26		AI 文化 Live 课——让贵州文化听得懂、学得会、记得住	场景化文化剧本	西江千户苗寨	1	套
27				镇远古城青龙洞	1	套
28				肇兴侗寨鼓楼广场	1	套
29			动态文化记忆库	个性化文化档案	1	套
30				沉浸式记忆胶囊	1	套
31				文化能量兑换	1	套
32		AI 个性化语音导览系统——听见贵州的文化心跳	场景感知的智能解说	位置触发的文化叙事	1	套
33				西江苗寨鼓藏堂	1	套
34				青岩古镇背街	1	套
35			多模式智能解说	儿童趣味版	1	套
36				深度学者版	1	套
37				诗意漫游版	1	套
38			即时互动问答系统	语音文化百事通	1	套
39				趣味知识挑战	1	套
40	文化展示与互动交流平台	文化展示专区	民族文化展示区	文字展示	1	套
41				图像	1	套
42				音频解说	1	套
43			红色文化展示区	图片展示	1	套
44				史实文章	1	套
45				语音讲解	1	套
46			非遗文化展示区	互动图文	1	套
47				短视频讲解	1	套
48			历史文化展示区	重大历史事件	1	套
49				古代建筑	1	套
50				人物故事	1	套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内容	三级内容	内容明细	数量	单位
51			自然风光展示区	高清图集	1	套
52				短视频	1	套
53			游客评论与反馈系统	游客评论	1	套
54				游客打分	1	套
55				游客收藏	1	套
56				管理员审核	1	套
57		互动交流社区	热门话题	节庆话题	1	套
58				景点话题	1	套
59				手工艺话题	1	套
60			多元文化内容支持	图文板块	1	套
61				语音板块	1	套
62				短视频板块	1	套

4. AI 能力资源

本项目的中标人须为本项目提供一年的 AI 能力资源，AI 能力资源清单如下：

序号	AI 能力资源名称	AI 能力资源描述	数量（项）
1	文生文	3000 百万 tokens 输入输出	1
2	文生音	800 万万字语音生成	1
3	文图生图	5000 张图片	1

5. 大模型微调服务

本项目的中标人须根据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基于项目采购的通用文旅大模型提供大模型微调服务，服务内容要求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1	数据预处理与数据集构建	数据采集与清洗	系统采集数据，执行格式转换和标准化
2		数据标注与分层分类	依照文化类别标注数据，增加元数据标签
3		数据集拆分	划分训练、验证、测试集，构建高质量微调数据集
4	模型微调与	模型初始化与配置	加载文旅大模型，调整输入输出层匹配贵州文化数据特征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5	训练	微调训练	1、强化模型对贵州文化关键词（如“苗族”、“侗族”、“布依族”、“贵州红枫节”）的识别能力 2、采用迁移学习，利用已有大规模预训练模型，减少计算资源消耗
6		实时监控与参数调整	通过验证集监控 F1 分数、准确率、召回率，优化超参数确保收敛
7	模型评估与 上线准备	全面测试评估	在测试集上评估模型的智能问答、内容生成和推荐能力
8		用户场景模拟测试	模拟实际应用场景，如文化活动推荐、文物解说等
9		反馈机制设计	设立初步用户反馈渠道，持续改进模型
10	模型集成与 上线	系统集成	集成至贵州公共文化云平台，支撑智能问答、个性化推荐、内容生成等功能
11		集成测试与功能验证	确保与数据管理、用户交互等子系统协同运作
12	持续优化与 在线反馈机制	在线监控与数据采集	持续收集用户交互数据，优化模型
13		定期在线微调	每个月对模型进行新一轮微调，确保适应最新文化内容
14		效果评估与调整反馈	量化用户满意度、推荐准确率等指标，形成优化闭环

6. 数据服务

为了支撑贵州省公共文化云（文旅融合项目）的建设，需建立覆盖全省的标准化资源采集体系，涵盖景区（自然/人文），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非遗项目、民俗活动、节庆日程，精品旅游线路（文化主题线路、红色旅游等），因此为了完成上述资源采集体系的建立，本项目的中标人须结合项目实际需要提供外部文旅数据的采集治理服务。

数据服务目标具体如下：

- （1）建立全省文旅资源标准化采集体系，覆盖景区、文博场馆、非遗民俗、旅游线路等多元数据；
- （2）构建第三方文旅数据采集治理通道，支撑大模型语料库建设；
- （3）实现多源数据融合治理，满足 AI 智能服务、数据分析平台的底层数据需求。

数据服务内容要求如下：

序号	一级服务	二级服务	三级服务	内容描述（文旅场景适配）
1	数据采集服务	文旅资源调研	资源普查	对主要景区/博物馆/非遗项目等开展调研，明确资源分布、数据类型、采集难点
2		外部数据采集	外部文旅数据采集	制定 API/爬虫采集方案，对景区（自然/人文），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非遗项目、民俗活动、节庆日程，精品旅游线路（文化主题

序号	一级服务	二级服务	三级服务	内容描述（文旅场景适配）
				线路、红色旅游等）等外部文旅数据进行采集
3	数据加工服务	文旅主题库建设	非结构化数据处理	针对图文/音视频等非结构化数据，开发解析工具提取关键信息
4			资源主题库设计	设计景区库/非遗库/线路库等主题模型，含空间坐标、文化标签等特色字段
5	数据治理服务	语料库专项治理	大模型语料清洗	对文本语料进行去噪、分段、实体标注，适配 LLM 训练要求
6		地理空间数据处理	坐标标准化	统一 GPS/北斗等多源坐标体系，关联行政区划
7	元数据管理	文旅资源目录管理	资源目录编制	按《文化旅游资源元数据规范》编制目录，定义共享属性
	合计			

7. 运维服务

本项目的中标人须针对贵州省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管理系统提供一年的运维服务，运维服务内容要求如下：

（1）平台培训与运营

制定平台运营推广计划，运用互联网运维服务思维开展志愿服务运维工作，增强志愿者、志愿服务团队的归属感和荣誉感，通过用户信息管理、活动发布管理、微信公众号运维管理、培训管理、数据统计管理等系统的运维工作，提升志愿者服务效能。

1）系统用户运营维护

用户审核：对系统的注册用户进行审核工作，用户包括志愿者、志愿团队以及全省各级机构单位，保证注册用户符合平台注册标准。

社群维护：同时维护志愿者及管理者微信群，及时解答用户关于系统操作的相关问题、调动志愿者服务积极性，促进志愿服务管理制度化。

2）平台内容运营维护

内容审核：对发布至平台的项目、文章、资讯进行审核及推荐工作，保证平台展示文章的质量及数量。

内容更新：完成系统各服务终端日常栏目内容更新工作，保证平台内容及时有效更新。

3）微信公众号运营维护

开展互动性、服务性和功能性于一体的公众号运维工作。结合实时志愿服务热点，定期编辑发布以志愿者服务为主题的原创文章，促进优秀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活动的展示与传播。同时做好微信公众号实名认证。

4）开展培训工作

针对各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单位、志愿者/志愿团队平台操作问题，志愿者专项技能提升，打造品牌项目，志愿活动组织等相关工作。开展线上培训活动，制定线上培训方案和培训内容，制作培训合格电子结业证书，提升志愿服务质量。

具体的培训内容及方案根据实际情况而定。

5) 主题活动征集评选活动

为提高平台在基层志愿者中的使用频率，更好的通过数字化管理手段管理志愿者及服务活动，充分发挥平台在志愿服务中的积极作用，进一步加强贵州省志愿服务品牌化建设，引导志愿服务助力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提升，用更精细化的运营，推动志愿服务常态化发展。本年度内开展 1 场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品牌活动征集大赛，认真组织贵州省志愿服务相关单位开展评选，并将评选的优秀作品通过平台进行展示，确保工作实效。具体的征集活动方案根据实际需求而定。

(2) 志愿服务平台日常维护工作

1) 强化日常运维工作

加强对志愿服务平台开展日常监控、数据备份和恢复、安全保障、用户管理和保障平台安全运行等平台运行维护工作。

2) 建立平台监控机制

建立健全监控机制，对平台软件和网络等方面进行严格监控，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在萌芽状态，保证平台安全、正常、有序运行。

3) 加强平台用户管理

加强对用户账号进行管理和权限设置，避免平台受恶意用户的攻击，严格对用户账号进行管理和权限设置，控制用户在平台中的操作，避免用户误操作、泄露信息等危险，确保平台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4) 保障平台安全运行

建立人工定时安全巡检和平台自动实时安全巡检机制，使用专业化工具对平台进行安全漏洞扫描，及时关注平台所使用各软件/插件官方发布的漏洞报告并进行及时修复，及时更新杀毒杀毒软件和平台。同时也加强对代码安全审计、数据传输加密等内容的巡检。

8. 规划服务

本项目的中标人须完成贵州省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十五五”信息化建设规划编制，规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发展现状、发展前景、规划思路及远景展望、总体架构规划、重点任务规划、保障措施等，规划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服务阶段	服务内容
1	现状摸底	制定现状梳理计划与提纲

序号	服务阶段	服务内容
2		实施现状梳理计划
3		输出现状分析报告
4		制定需求调研计划与提纲
5	需求调研	实施需求调研计划
6		输出需求调研报告
7		发展现状章节编制
8	规划编制	发展前景章节编制
9		规划思路及远景展望章节编制
10		总体架构规划章节编制
11		重点任务规划章节编制
12		保障措施章节编制
13		内部评审与规划修改
14	专家评审、整改与出版	配合专家评审
15		规划修改完善
16		规划出版

9. 等保测评服务

本项目的中标人须根据《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中对等保二级系统的相关要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等保测评服务并确保通过等保测评，等保测评服务应由具备等保测评资格的单位（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服务认证获证机构名录内的单位）完成并出具正式测评报告。

10. 系统集成服务

本项目的中标人须提供针对本项目中相关资源、软件、服务等统一集成实施。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服务地点：项目实施地点（根据采购人指定）。

二、验收标准、规范

1. 验收标准：按现行国家标准或相关行业质量标准、采购文件要求及采购人要求执行。

2. 验收规范：按现行国家标准或相关行业质量标准、采购文件要求及采购人要求执行。

3. 验收方式：中标人按照合同和采购人要求提供服务，采购人严格按照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按合同金额的 50% 支付预付款，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初期验收后支付 30%，中标人完成全部测评工作并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 20% 尾款。

四、质保期

软件质保期 1 年，质保期从采购人代表在最终验收记录上签字之日算起。质保期间因质量问题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国家或行业标准有更高标准要求的，按国家或行业更高标准要求执行。

五、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

六、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

2.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结束且履约完成后的 28 天内予以退还。

3.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 5 日内须提供履约担保到采购人处，如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4. 中标人应保证其履约担保在采购人终期验收前一直有效，中标人应当及时办理履约担保延期手续，超期不续保而产生的费用及后果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索赔，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履约担保退还中标人时不计息。

七、报价要求

本项目按总价报价，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成

本费用、管理酬金、培训、税费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及利润，采购人除支付成交价格的费用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八、其他要求

1. 驻场运维服务

结合文化云业务的特点，为保障贵州省公共文化云能长期安全、可靠、高效运行，派驻 4 人驻场技术支持人员，接受采购人工作调度，提供 5*8 小时驻场技术维护服务，随时处理系统使用过程中所产生错误或发现的问题。

2. 电话技术支持

通过热线，提供常见故障诊断指导、应用系统操作指导、技术咨询等多方面的服务内容并通过服务热线接受投诉和建议。

3. 远程技术支持

当接到用户服务请求后，在得到用户许可的基础上，中标人应通过远程的方式提供支持。

4. 线上技术支持

投标人应通过主流的即时通讯服务工具，提供即时在线服务。

5. 服务响应要求

5*8 小时驻场服务外，如出现故障，中标人在 10 分钟内电话响应，若电话中无法解决，根据实际情况需要，30 分钟内到达现场进行维护。到达现场后对故障处理，在 5 时至 19 时出现的故障，15 分钟内须诊断系统故障，30 分钟内解决故障，期间须保证业务系统不间断地正常运行。在 19 时至 5 时出现故障，30 分钟内须诊断系统故障，60 分钟内解决故障，期间须保证业务系统不间断地正常运行。

6. 每天派遣 2 人在采购人处驻场，驻场周期 1 年。

7. 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联系人和联系电话，能够长期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

8. 满足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提出的其他服务条款。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业绩、服务、履约能力等。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评审得分 $=F_1+F_2+\cdots+F_n$ ； F_1 、 F_2 、 $\cdots$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第二节

第二节评分标准

评审得分：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因素	投标报价分	技术分	商务分
分值	10	15	75

1. 投标报价【满分 1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1	投标报价分	10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 × 100 注： 1.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2. 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采购，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分【满分 1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2.1	整体服务方案	10	针对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求制定整体服务方案（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实施方案、组织机构和人员安排、质量管理、突发事件预案、考核方案、沟通配合等），根据方案的全面性、科学性、针对性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完全符合采购人的服务特点、需求及实际情况、针对性强、内容完整、条理清晰，得 10 分； 2. 方案比较符合采购人的需求，针对性较强、内容较完整、条理清晰，得 8 分； 3. 方案基本符合采购人的需求、针对性一般、内容基本完整、条理基本清晰，得 6 分；

			4. 方案针对性差、内容不完整、条理不清晰得 4 分； 5. 只提供简单方案的 1 分 6. 不提供不得分。
2.2	服务质量 管控措施	5	针对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求制定服务质量管控措施方案，根据方案的全面性、科学性及针对性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完全符合采购人的需求、针对性强、内容完整、条理清晰，得 5 分； 2. 方案比较符合采购人的需求，针对性较强、内容较完整、条较理清晰，得 4 分； 3. 方案基本符合采购人的需求、针对性一般、内容基本完整、条理基本清晰，得 3 分； 4. 方案针对性差、内容不完整、条理不清晰得 2 分； 5. 只提供简单方案的 1 分； 6. 不提供不得分。

3. 商务分【满分 7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3.1	企业综合实力	25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5 分； 2. 供应商具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证书得 6 分； 注：1.2 项提供有效的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若为联合体投标的，任意成员提供的均可）。 3. 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数字资源文化类、数字博物馆类、数字文旅类或公共文化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满分 14 分。 注：提供相关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若为联合体投标的，任意成员提供的均可）。
3.2	类似业绩	20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有效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得 2 分，满分 20 分。 注：提供合同（合同首页、明细、合同金额所在页及签字盖章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若为联合体投标的，任意成员提供的均可）。

3.3	功能演示	30	1. 文旅 AI 公文包演示：每项满分 2 分，满分 18 分。 要求对文旅 AI 公文包进行演示：针对每项核心功能，能够完整演示功能的得 2 分，不能完整演示的不得分。 演示的内容如下： （1）知识库问答 实现基于贵州文化知识库的语义检索精准问答，支持用户自然语言提问，返回高匹配度的答案内容。每条回答均显示其文档出处，提供完整的引用链接，保障内容可溯源与权威性。 （2）智能写作工具 提供涵盖多个写作流程的辅助功能，包括写作类型选择、自动生成文章标题与 AI 结构化提纲、以稿写稿（模仿范文风格）、文章润色（提升语感与逻辑）、篇幅控制（短文/长文自由设定）、范文内容智能检索、政策语料快速查阅等。 （3）内容优化与 SEO 工具 支持输入任意主题或原始文本内容，自动分析并推荐主关键词、长尾关键词及描述； （4）节庆活动策划辅助工具 根据活动类型，智能生成包含活动流程、场地建议、人员配置等关键要素的标准化策划方案，并自动输出为可编辑的 Word 文档，便于后续修改与落地执行。 （5）短视频脚本生成工具 支持输入关键词、视频时长、目标受众、内容风格等参数，自动生成结构完整、内容吸引力强的短视频脚本，输出人物对白、场景镜头描述与拍摄建议。 （6）多语言翻译工具 融合上下文理解与文化适配逻辑，实现“非直译”的本地化表达，支持中英文互译。 （7）内容合规审查工具 支持拼写错误检测、语病识别与表达逻辑审查，提供违规点位高亮提示与修改建议。 （8）审核与质量控制工具。 实现对内容表达质量的全流程审核，包括语言通顺性检测、重复啰嗦分析、歧义识别、段落结构完整性检查、逻辑流畅性评估等；支持评分机制与改写建议输出。 （9）语音解说生成工具 支持输入任意文本并选择语音风格，实现文字转语音(TTS)功能。
-----	------	----	--

			2. 文旅小程序演示：每项 3 分，合计 12 分。 要求以贵州文化为背景，对小程序功能进行完整演示：包括智能问答、AI 文化知语机、AI 文化 Live 课、AI 个性化语音导览系统，能够完整演示功能的得 2 分，不能完整演示的不得分。 演示内容如下： （1）智能问答 基于大模型语义理解智能问答系统，支持用户以自然语言提问，实现问题的精准答案，支持上下文多轮对话。 （2）AI 文化知语机 依托大模型语义理解与用户行为分析，系统按日智能推送“每日一句”贵州文化提示。用户可收藏喜爱的内容。 （3）AI 文化 Live 课 基于用户选择的旅游目的地，系统可智能生成本地文化互动玩法与知识服务，涵盖文化问答、灯谜挑战、签到打卡、大转盘抽奖、数字明信片生成等多元体验模块。用户通过参与互动积累积分，可兑换特色文化特权体验，系统还将基于用户的行为数据与偏好轨迹，自动构建个性化的旅游目的地文化课程体系。 （4）AI 个性化语音导览系统 根据用户选择的贵州文旅目的地，系统基于 AI 自动匹配多类型关键词，结合游客关注点与兴趣偏好，智能生成个性化的导览内容。导览内容支持文字+语音双形式呈现。 注：1. 要求采用真实系统演示，由供应商委派的相关人员进行讲解，若采用 PPT、DEMO、或视频演示均不得分。 ①投标人自带演示设备并保证演示过程完整清晰，若不能正常演示的，所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现场演示人员要求 投标人需携带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后附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按交易中心相关要求进行现场演示。
--	--	--	---

价格分的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人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有效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4、落实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价格扣除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0%（联合体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与10%—20%（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确定具体数值）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确定具体数值）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第三节 无效标条款

21.4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或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21.4.1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21.4.2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若有）的。

21.4.3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进行签署、盖章的。

21.4.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

21.4.5 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资格（质）要求的或没有提供证明材料以证明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质）要求的。

21.4.6 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的。

21.4.7 投标人提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提供两个以上报价的。

21.4.8 投标人与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在名称和组织结构上不一致，不能提供其权利义务转移的合法有效证明的。

21.4.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1.4.10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21.4.11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1.4.12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21.4.13 服务范围、服务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21.4.14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相关法条

第二十五条 政府采购当事人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竞争性谈判小组的组

成人员、询价小组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或者成交。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相关法条

第七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①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②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③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④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⑤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⑥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⑦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代理机构、采购人代表在开标现场对围标串标情况进行初步审核，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环节对围标串标情况进行复核，并认定处理。

21.4.14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四节 废标条款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本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需求文件为本项目基本信息，最终以发布的采购文件为准